

政务聚焦

春风化雨暖民心

——任城区人民法院涉诉调解侧记

■本报记者 张玲

时值隆冬，朔风凛冽，寒气逼人。走进任城区人民法院调解中心，却感受到了春天般的温暖。春风和煦、和蔼可亲、和颜悦色这些以和为贵、以德服人为主题的词汇不约而同地在记者脑海中闪现。

近年来，任城区人民法院调解中心遵循解纷于诉前、便民于始终的理念，秉承和为贵、善为本、诚为先的宗旨，倾情化解社会矛盾，全力为政府排忧解难，竭力护航经济发展，成绩卓著。自2020年7月任城区法院调解中心成立以来，成功调解各类案件6487起，受到社会各界及人民群众的普遍赞誉。

前嫌冰释，农民兄弟笑了

“太感谢你们了，幸好有你们了，不然我们的血汗全都泡汤了！”

2月26日，21名务工人员来到任城区人民法院，紧紧握着立案庭庭长李冰的手久久不愿松开。

随着，涉诉调解委员会主任满其民、副主任刘进华娓娓动听的讲述，一个感人的故事在眼前浮现。

今年2月初，一个春寒料峭、寒风凛冽的午后，21名农民工来到任城法院，将一纸讨薪诉状递到立案庭。

这些农民工来自任城、嘉祥等地。早在2015年，他们承包了任城区一个建筑工地的工程。大楼竣工三年后，工钱却迟迟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发放。

看到这个诉状，人民调解员魏钰、廖福贞、郝晓韩的心里久久不能平静。她们知道：农民工讨薪是个备受社会关注的话题。如果不妥善解决，势必会影响到党和政府的形象，影响社会和谐稳定。

三位调解员通过查阅诉状，给律师交流，很快便了解到三名被告是层层转包关系。她们多次在电话里与被告沟通，又分别在法院与原被告约谈。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将心比心，终于感化了被告方。半个月后，三个被告终于将拖欠了五年之久的工程款给农民兄弟结清。

言归于好，百善孝为先

2021年2月，人民调解员陈允苓看到一份

年逾八旬的老母亲状告五个亲生儿女的诉状。

黄老太太有三男两女。老伴去世后，在赡养老人的问题上，儿女们产生了分歧，出现了攀比、推诿现象。黄老太一气之下把儿女们告上了法庭。

了解到案情后，陈允苓从化解亲人之间的怨气和矛盾，妥善解决老人的赡养问题入手，本着“办理一件案件、挽救一个家庭”的原则，多次与当事人进行沟通、交流，从法、理、情的角度耐心劝导。

一次次语重心长、耐心细致的电话沟通，一场场苦口婆心、不厌其烦的劝导，终于消除了五兄妹的对立情绪，使他们深刻认识到：敬老、养老、爱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作为子女，无论自身有无困难，都不是拒绝赡养老人的理由。五兄妹表示：应该趁着母亲健在，全力尽孝，让她度过一个幸福安康的晚年。最终五兄妹在欢声笑语中达成了调解协议。

握手言欢，相逢一笑泯旧怨

在任城区人民法院调解中心，记者看到一面“异地维权不用愁，跨域调解解民忧”的

锦旗，听到了一个感人的故事。

时间追溯到2020年11月，任城法院接到河南刘某诉状，状告济宁某机械公司。

原来早在2014年5月，河南一家公司与济宁某机械公司签订了购买机器设备的合同，河南某公司给济宁某机械公司付预付款18万元，济宁某机械公司承诺三个月内交付机械设备，河南方再付清尾款。期间河南方多次催促，济宁方以各种理由推脱，迟迟不发货。一晃六个年头过去了，河南方只好把济宁某公司告上了法庭。

人民调解员郭爱霞看到这个诉状，马上拿起电话，给济宁某机械公司的相关负责人讲诚信的重要性、失信的危害。告知他们做生意应该以诚为本守法经营，尊重合同友好合作，维护市场遵守秩序，公平竞争规范发展，构建和谐共享繁荣。

一遍遍交心地沟通，一次次诚心地商谈，终于感动了双方当事人。济宁方承诺尽快发货，河南方也检讨了自己言语方面的不妥。双方在调解室握手言和，相谈甚欢。

一周后，河南方就收到了机械设备，为表示对调解中心的感谢，又千里迢迢地送来了这面锦旗。

市妇联

共读红色故事 争做时代新人

本报济宁讯(通讯员 王晓宇)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增强党性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的针对性、生动性和实效性，大力弘扬和传承革命精神，激发青年干事创业活力，12月3日下午，市妇联举办“共读红色故事 争做时代新人”志愿服务活动，为青年人才带来公益宣讲。来自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30余名单身优秀青年踊跃参加，在红色实践中重温革命记忆，争做时代新人。

本次活动通过主题宣讲、参观党性教育基地、互动交流等环节为大家搭建了轻松、和谐、愉悦的交流平台。活动在济宁市市帼宣讲团成员、济宁市文物保护中心讲解员黄蕊的宣讲中拉开帷幕。黄蕊本次宣讲以“巾帼心向党 把‘她’讲给你听”为主题，为大家讲述了巾帼英雄辛锐的故事，运用红色基地“活教材”，铭记党史、增强党性修养，在红色实践中重温革命记忆，展现当代青年的精神风貌。为缓解当代青年的工作生活压力，本次

活动邀请了济宁学院心理健康教育研究院院长、心理学教授赵洁为大家讲授了一堂生动有趣的心理学课程，并带领大家进行游戏互动。青年们分享心得体会，氛围愈发浓郁，将活动推向高潮。

大家纷纷表示市妇联举办的这次志愿服务活动，既为年轻人搭建了交友的平台，又在学史知史的过程中，感悟到了革命年代朴素而珍贵的爱情真谛，重塑了自己的爱情观、价值观。

“玫瑰之约 幸福在线”是市妇联为了在广大女青年中培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树移风易俗，引导年轻人树立正确的价值观而打造的一项工作品牌。自去年以来，已经开展了“七夕”公益读书会、“八一”爱国主义主题教育、端午民俗体验、中秋诗会等形式多样的联谊活动，受到广大青年人才和社会的广泛好评。今后，市妇联将进一步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载体，为全市青年人才打造更好交流学习的平台。



办好微小事 守护大幸福

心系群众“一老一小” 广告监管“护苗助老”

本报济宁讯(通讯员 宋峥)为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广告监管，使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障，老年人安全感、信任感、幸福感明显增强，青少年学习、成长环境进一步改善，结合我市实际，市市场监管局从4月至11月，在全市组织开展“护苗助老”违法广告清理整治行动。

整治行动聚焦人民群众关注的、事关老年人和青少年群体切身利益的医疗服务、药品、保健食品以及教育培训等重点领域广告乱象，坚持“小切口、大实践”，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广告市场环境持续净化。重点打击以介绍健康、养生知识等形式变相发布虚假医疗、药品、保健食品广告的行为。严厉打击利用科研单位、学术机构、教育机构等作推荐、证明的教育培训广告以及假扮医

生、专家、教授、学者，误导老年人、青少年的所谓“神医”“名师”广告。从严查处含有“软色情”内容的教育培训广告。坚决整治医疗美容领域广告宣传乱象，依法严肃查处未经医疗广告审批发布广告、夸大效果以及违背公序良俗的医疗美容虚假违法广告。

制定行动方案。要求各县(市、区)深入梳理相关线索，高度重视媒体曝光案件涉及的关联线索，加强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以及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的全链条监管。注重将整治行动与2021民生领域案件督办“铁拳”行动、违法违规商业营销宣传集中整治、保健食品专项清理整治结合起来，加强统筹协调，集中力量突破重点案件，形成查处一案、震慑一片的执法效果。紧盯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不折不扣抓好各项工

作落实，确保整治行动取得实效。

突出重点领域。将以介绍健康、养生知识等形式变相发布虚假医疗、药品、保健食品广告的行为和利用科研单位、学术机构、教育机构等作推荐、证明的教育培训广告以及假扮医生、专家、教授、学者，误导老年人、青少年的所谓“神医”“名师”广告、虚假医疗美容领域广告宣传乱象作为整治重点。坚持露头就打的原则，发现上述违法广告，立即移交市执法支队或广告主所在地市场监管局，调查处理广告主，倒逼广告主主动要求媒体停止发布其违法广告。

加强宣传引导。强化广告媒体自律意识，督促广告发布媒体履行审查责任。引导市场主体加强自律，落实主体责任，灵活运用建议、劝告、约谈等多种方式，加大广告法

律法规宣传力度，支持相关行业协会发挥自治自律作用，鼓励经营者主动开展自查整改，引导经营者自觉规范经营行为。

提升监管合力。充分发挥联席会议机制作用，进一步完善与宣传、网信、卫生健康、教育等有关部门的信息共享、执法联动机制，形成整治工作合力，共同加强对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及互联网发布医疗药品、保健食品、教育培训等虚假违法广告的打击力度。

截至目前，全市共监测“护苗助老”广告35616条次，指导约谈157次，查处案件38件，罚没款共30.0357万元。经过前段时期的整治，我市纸质媒体、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已基本杜绝上述违法广告，户外广告、互联网广告领域违法广告数量也明显减少，“护苗助老”整治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监管一线

金乡建立“援调裁审”一体中心

构建劳动争议处理“同心圆”

本报金乡讯(通讯员 吕曼 高峰 易鹏)近日，在金乡县某钢结构公司工作的高师傅心里的“石头”终于落地，仅仅一天的时间，他就如愿以偿拿到了工资和赔偿金，保险金也顺利到账。此外，高师傅还与公司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

原来，今年7月份，在该县兴隆镇销售点工作的高师傅被告知该分销点单方面调低了他的工资。高师傅就尝试找公司协商解决，但公司以其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为由拒绝了诉求。协商未果，高师傅便将问题投诉到该县“援调裁审”一体劳动争议处置综合服务中心。该中心了解情况后，迅速启动

“快调”程序，紧用一天时间，便促使双方达成了调解协议，实现了“当日咨询、当日受理、当日调解、当日办结”。

这是该县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建立“援调裁审”一体中心处置劳动争议案件的一个真实写照。近期，金乡人社局联合法院、工会、司法等部门建立“援调裁审”一体劳动争议处理综合服务中心，制定出台《金乡县“援调裁审”一体劳动争议预防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成立由“三中心、一团队、四机制”搭建的劳动争议预防体系，形成“纠纷调解、司法援助、争议仲裁、法审引导”四位一体的劳动争议预防“同心圆”，实现劳动争议处

置“一窗受理、一体处置、一站解决”的服务新模式，大大缩短了案件审理周期。据悉，该中心成立以来，实现了劳动争议处置多选项、多层次、多环节的联动快处，劳动争议案件诉前调解成功率同比上升13%，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数量同比下降16.24%，有效维护了劳动关系和谐。

此外，为扎实做好劳动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家门”，金乡人社局劳动争议仲裁院着力构建基层劳动争议调解体系。该县成立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204个，其中镇(街)、园区调解组织14个，实现了镇(街)、园区调解组织全覆盖；全县规模以上及人员较多的企业成立劳动争议

调解委员会160个，筑牢了覆盖全县的劳动争议处置“第一道防线”。

“我县‘援调裁审’一体服务中心聚合了劳动争议仲裁院、法院、工会等多个部门的力量，发挥出了1+1>2的效能。”金乡人社局局长赵宝银介绍，“援调裁审”一体服务中心作为该县人社局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不断创新劳动纠纷化解的模式与方法，形成劳动争议多元化化解新格局，全力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企业排忧解难，真正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政务速递

知识产权商标专利“一窗通办”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济南代办处 济宁工作站获批

本报济宁讯(记者 李朕葳)近日，山东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对《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济南代办处济宁工作站的请示》做了批复，同意在济宁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济南代办处济宁工作站。

工作站计划设立在国家知识产权局济宁商标窗口，地址位于济宁为民服务中心三楼。工作站设立后企业可以在窗口原有办理商标相关业务的基础上，增加办理专利权质押登记、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专利开放许可、专利登记簿副本、商标专用权质押登记文件的初步审查、网上提交、文件的转送及咨询，专利申请电子化办理、专利网上缴费、专利费减免备案的宣传指导等业务。

济宁工作站的建立，实现了知识产权商标、专利“一窗通办”，同时可以满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本地化办理要求，方便创新主体就近办理专利业务，提升我市群众对知识产权业务办理的满意度。

今后，市市场监管局将高度重视工作站建设、管理、运行工作，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济南代办处工作站管理办法》要求，夯实制度建设基础，加强人员配置和培训，牢固树立质量意识、服务意识，不断提高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为全市经济建设服务。

英吉沙县来我市开展妇女干部培训暨结对联谊活动

本报济宁讯(记者 李守臣)近日，新疆英吉沙县组织妇女干部代表来我市开展干部培训暨民族团结一家亲结对联谊活动。

102位工作在英吉沙基层一线的妇联干部参加活动。活动期间，大家先后参观考察了济宁市城市建设馆、济宁市妇幼保健院及我市部分美丽乡村示范村、红色教育基地、巾帼示范基地和妇女创业就业示范点，组织开展《反家暴法》、新《婚姻法》学习，并与我市部分家庭进行结对联谊。

新疆英吉沙县英吉沙镇妇联主席米热班古丽·麦麦提图尔孙表示，经过一周的参观和济宁家庭的联谊活动，加深了鲁喀两地群众的感情。

新疆英吉沙县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史彩霞表示，此次活动对进一步深化对口援疆工作，提升英吉沙县妇女干部的素质和能力，促进对口支援援疆援受两地之间的广泛交往和全面交流，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市市场监管局 开展电线电缆专项整治行动

本报济宁讯(通讯员 宋峥)电线电缆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其质量的优劣影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督促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打击质量违法行为，强化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市市场监管局自12月1日起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电线电缆专项整治行动。

市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科、认证认可科联合综合执法支队执法办案能手、市质检检验专家组成督导组，采取“四不两直”形式对电线电缆生产、销售企业进行现场检查。充分发挥“一体两翼”优势，形成攻坚整治合力。

对电线电缆生产企业重点检查企业关键原材料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是否到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企业的生产场所、必备生产设备、检验设备是否符合生产许可证和强制认证规定要求。

对五金市场、商场、门市部等电线电缆销售集中场所，特别是各县(市、区)局确定挂牌督办的市场、商户提高检查标准。同时，电线电缆专项整治过程中将在任城区、曲阜市、邹城市、微山县开展20批次的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抽查，抽检结果后期会通过市市场监管局官网进行公示。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将以此项专项整治为契机，聚焦电线电缆产品突出问题，集中监管、执法等多方力量，以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构建长效监管机制。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行为，进一步消除电线电缆产品质量隐患，切实防范化解质量安全风险。

提高法律意识 争做文明守法市民



12月4日是第七个国家宪法日，梁山县委县政府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工作人员向职工群众发放了《宪法》《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宣传册1000多份，面对面与群众交流，提醒职工农民工提高法律意识，争做文明守法市民。

这次活动，进一步增强广大职工农民工宪法意识，自觉做宪法的维护者。图为梁山县委县政府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通讯员 杨玉建 摄